

優久大學聯盟學生跨校修讀淡江大學學分學程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原學校學號		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	
身分證字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
原學校校名		原校系級		學系	年級
申請學程	_____學分學程			申請修讀學年學期	學年度 學期
申請人現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修讀跨校學分學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修讀跨校學分學程： _____大學 _____學分學程				
聯絡電話		Email信箱		申請人簽章	

	現就讀學系／申請學程審核	教務處
現就讀學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原因： 系主任簽章： _____ 院長簽章： _____	承辦人： _____ 主任/組長： _____
申請學程學校	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本學程申請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本學程申請資格 學程行政單位 主任簽章： _____	註冊課務發展中心： 學籍承辦人： _____ (是否曾在本校修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 本校學號： _____ 成績承辦人： _____ 註冊課務發展中心主任： _____

備註：

- 一、申請資格依各學分學程規定。
- 二、跨校修讀學分學程之申請須於本校**每學期開學後1週內**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優久大學聯盟學生跨校修讀本校學分學程（採用本申請表），須先經現就讀校系同意，再經本校學程行政單位審核後送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發展中心備查。
- 四、因故欲放棄或無法於畢業前修畢學分學程，請填具「優久大學聯盟學生放棄跨校修讀淡江大學學分學程申請表」，經本校學程行政單位簽核後送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發展中心備查。

*依本校個人資料管理規範，本表單各項個人資料僅作為業務處理使用，並於保存期限屆滿後，逕行銷毀。

表單編號：ATR-X-Q03-001-FM069-04